证券代码: 872170 证券简称: 盛达科技 主办券商: 华福证券

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8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年8月11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周晓飞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监事会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 际情况,拟对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修订:

《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 2025-02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5)。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1) 2025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 2025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

定的行为。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4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2日